

##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控股股东陈略先生（以下简称“控股股东”）的通知，其所持公司股份再次被轮候冻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轮候冻结股数	冻结开始日期 (逐笔列示)	轮候期限(月)	轮候机关	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陈略	是	583,454,556	2018-09-25	24	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	100%
陈略	是	583,454,556	2018-09-26	36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	100%
陈略	是	583,454,556	2018-10-08	36	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	100%
陈略	是	583,454,556	2018-10-09	36	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	100%
陈略	是	581,340,196	2018-10-10	36	上海金融法院	100%
陈略	是	583,454,556	2018-10-10	36	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	100%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票 583,454,55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34.36%，其中 583,454,462 股已经办理质押登记手续，占其持有公司股票的比例为 99.9998%。控股股东持有的全部股份已被冻结和轮候冻结。

#### 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事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直接影响，但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全部股份已被冻结及轮候冻结，可能存在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动风险，控股股东的股票在解冻前不能在二级市场直接卖出或被平仓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